加州餐館
工人享有的權利

作為一個工人，您獲加州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Industrial Relations, Division of Labor Standards Enforcement (DLSE)（加州工業關係部，勞工標準實施分部）部門執行任務保護您的權利。DLSE部門調查和解決有關歧視，工資，童工，工作時間和工作條件的投訴。您受工業福利委員會工資法令第5-2001條的保護。

在加州，無論您是正式或非正式的工人，您有權獲州法律保護,保證履行工作後，享有工資，這是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Industrial Relations部門的政策，不論您是否具有移民身份。

這裡是保護您工作條件的一些權利：

1 有擁有最最低工資的和接受賞金（小費）的權利

無論您的工資是按鐘點，按件，佣金或是用其他計算方法，您的工資不能低於每小時$7.50。每個月最少有兩次是定期發工資，很少有例外。小費不能被用作和最低工資一起來算。服務顧客的僱員能夠接受顧客賞給的任何部份的賞金。但是，雇主可以要求您拿出您的部份小費與服務員，收桌員和招待員一起分享。

2 擁有淨10 分鐘休息的權利：

您每工作四小時或近乎大部份時間您有10分鐘休息並且儘可能將休息時間安置在工作中間。如果您的僱主不給您時間休息，您的僱主必須在每個工作日要多付給您一小時常規工資。

3 擁有用膳時間的權利：

如果您工作超過五小時，您就能有至少30分鐘時間來用膳。在用膳期間，您必須完全放下您的工作。每天沒有提供時間給您用膳，或在用膳期間您仍繼續工作，您的僱主必須要多付給您一小時的常規工資。您有權享有用膳時間和休息地方。

4 若因工作而受傷有權申請工傷賠償：

在申請工傷賠償時，有關資訊和援助，請打免費電話：1-800-736-7401或上網www.dir.ca.gov查看工人賠償欄。您有權利進行申請您的工傷賠償以保障避免解僱。

5 有要求為您提供必要工具和設備的權利：

工具，設備和工作服（僱主要求的）應該由僱主免費為您提供和保養。如果您掙兩倍的最低工資，也許會要求您提供和保養您工作需要用的手動工具（例如菜刀，烹飪用具）。您的僱主必須提供給您常規的工場健康和安全培訓。如果為了工作關係為公司汽車購買汽油或要求您用您自己的汽車，您的僱主必須補償這些花費和開銷，及您外出的時間。

6 每次發工資時，有權要求有工資存根或報告單：

無論付給您的是支票，現金還是其它方式，您一定要收到工資存根或工資報告單：內列明雇主姓名，地址和電話號碼；您的姓名和社會安全號碼；所掙金額；其他扣除項目；目前所付工資期限。如果您是按件付工資的，報告表必須列明件數若干，每件所賺價格。您有權要求設立付款日期，並且有權要求僱主必須按期發工資。您的雇主也還有法定的義務來保留有關您，您的工時和您的工資的記錄。

反面繼續

7 每次您的雇主要求您報到上班，您有要求發工資的權利

平日，每次要求您報到上班，您確實報到了，但並不工作，耽誤了少過平日工作一半的時間，僱主也應該照付少過日常工作一半的工資，但是不會少過兩小時也不超過四小時的常規工資。

8 如果您被解僱，在當天您應得到工資；如果您自願辭職，在辭職後的72小時後您能得到工資：

如果您被解僱，您的雇主必須立刻付您所欠的工資。如果您沒有預先給72小時通知而自願辭退，您的雇主必須在72小時內支付您的工資。如果您的雇主不付工資給您，對於每延遲付您工資一天，他們可能被處罰並要求付您相當於一天的工資（最多高達30天）。

9 有權申訴欠工資，歧視申訴或和加州勞工委員討論，不理會您的移民身份和沒有雇主報復的權利

您有權（沒有報復的）來進行您的工資投訴，出席聽證來取回拖欠的工資並調查報復您的投訴。在法律保護之下您可以與DLSE委員和／或與您的雇主討論勞工事項並且您的雇主不可以任何方式由此解雇，降級，暫停職務或懲罰您。如您覺得這次事件因您介入投訴而被解僱，您可向勞工委員會投訴，討回職位，取回全部應得款額以及適當的補償。

工資投訴提示：保留您自己的作習時間記錄。記下每天開始工作，結束工作，午餐，休息和總共工作的時間還有每小時工資比率。

10 有間隔班拿工資的權利

間隔班是由您的雇主制定的不工作沒工資的間斷的工作作習表（並且不是休息或用餐時期）。如果您是拿最低工資並上間隔班的，那麼您就能夠拿多一小時的最低工資。

11 有拿加班工資的權利

除非您工作在合法採用可選擇的每週工作時間表之下，如果您每天工作超過八小時或每週40小時您應該拿加班工資（您的常規工資的一比一倍半）。如果您每天工作超過12小時，您就能夠拿雙倍時間率（兩倍的時間率）。即使您每週工作不到40小時您有可能還有資格拿加班或雙倍工資。

八小時勞動制設立為一天的工作，允許誤職工一天工作超過八小時或任何一週工作超過六天由加班來補償。如果您是拿月薪而非例外職工，您也許是能夠加的。如果您有問題，請與DLSE聯係。

照片由Robert Gumpert 拍攝

欲知勞動法資訊，援助和獲得申訴表格請與加州勞工標準實施部（DLSE）當地辦事處聯係：

Bakersfield	(661) 395-2710 5555 California Avenue, Suite 200, 93309
El Centro	(760) 353-0607 1550 West Main Street, 92243
Eureka	(707) 445-6613 619 Second Street, Room 109, 95501
Fresno	(559) 244-5340 770 East Shaw Avenue, Suite 315, 93710
Long Beach	(562) 590-5048 300 Oceangate, Suite 302, 90802
Los Angeles	(213) 620-6330 320 West 4th Street, Suite 450, 90013
Oakland	(510) 622-3273 1515 Clay Street, Suite 801, 94612
Redding	(530) 225-2655 2115 Civic Center Drive, Room 17, 96001
Sacramento	(916) 263-1811 2031 Howe Avenue, Suite 100, 95825
Salinas	(831) 443-3041 1870 North Main Street, Suite 150, 93906
San Bernardino	(909) 383-4334 464 West Fourth Street, Room 348, 92401
San Diego	(619) 220-5451 7575 Metropolitan Drive, Suite 210, 92108
San Francisco	(415) 703-5300 455 Golden Gate Avenue, 8th floor, 94102
San Jose	(408) 277-1266 100 Paseo de San Antonio, Room 120, 95113
Santa Ana	(714) 558-4910 28 Civic Center Plaza, Room 625, 92701
Santa Barbara	(805) 568-1222 411 East Canon Perdido Street, Room 3, 93101
Santa Rosa	(707) 576-2362 50 “D” Street, Suite 360, 95404
Stockton	(209) 948-7770 31 East Channel Street, Room 317, 95202
Van Nuys	(818) 901-5315 6150 Van Nuys Blvd., Room 206, 91401

Cal/OSHA
1-800-963-9424

Cal/OSHA 地區辦事處：

Northern California
(916) 263-0704

San Diego
(619) 767-2060

Los Angeles
(562) 944-9366

San Francisco Bay Area
(510) 622-2891

最低工資:
1-888-275-9243 (ASK-WAGE)

一般工資熱線電話:
(415) 703-4774

在此簡章中向您提供了含有工資，小時和工作條件來自加州法律和法規的簡訊；它們並不是對加州勞工法，管理法或工業福利委員會工資法令的說明。通過與州勞工標準實施部（DLSE）辦事處聯係能找到加州勞工法或參看網頁：

www.dir.ca.gov
www.workitout.ca.gov

OSP 03 76634 (REV. 2007)